

48/130. 发展权利

大会,

重申在其第四十一届会议上宣布的《发展权利宣言》,¹⁵⁸

回顾其1990年12月14日第45/97号、1991年12月17日第46/123号和1992年12月18日第47/123号决议,以及人权委员会有关发展权利的各项决议,并注意到委员会1993年3月4日第1993/22号决议,³³

还回顾关于作为一项人权实现发展权利的全球协商会议的报告,¹⁵⁹

又回顾1992年6月14日《关于环境与发展的里约宣言》¹⁶⁰所宣布的各项原则,

重申发展权利对所有国家、特别是发展中国家的的重要性,

念及人权委员会第四十九届会议对此事项的审议已进入一个新阶段,走向发展权利的实施和进一步加强,

重申需要一个评价机制,以确保促进、鼓励和加强《发展权利宣言》中所载各项原则,并在这方面欢迎人权委员会第四十九届会议第1993/22号决议决定成立发展权利问题工作组,

注意到1993年6月14日至25日在维也纳举行的世界人权会议审查了发展与人人享有经济、社会和文化权利以及公民和政治权利之间的关系,认识到创造条件使人人得享国际人权盟约¹⁶¹所载列权利的重要性,

回顾为了促进发展,应同样注意和迫切考虑实施、促进和保护公民、政治、经济、社会和文化权利,

欢迎世界人权会议通过的《维也纳宣言和行动纲领》,⁶其中重申发展权利是一项普遍的不可剥夺的权利,是基本人权的组成部分,并且重申人是发展的中心主体,

审议了秘书长根据第47/123号决议编写的综合报告,¹⁶¹

1. 重申发展权利对所有国家、特别是发展中国家的的重要性;

2. 关切地注意到秘书长按照大会第47/123号决议编写的综合报告;

3. 请秘书长就《发展权利宣言》的有效实施和促进向人权委员会第五十届会议提出具体建议,要考虑到在委员会第四十九届会议上就此问题表示的意见以及根据委员会第1993/22号决议第10段可能提出的进一步评论和建议;

4. 赞赏地注意到1993年11月8日至19日在日内瓦召开了发展权利问题工作组第一次会议;

5. 还请秘书长继续协调有关实施《宣言》的各种活动;

6. 敦促联合国系统的所有有关机构、尤其是各专门机构在规划其活动方案时适当考虑到《宣言》,并且努力增强合作,促其获得施行;

7. 敦促各区域委员会和区域政府间组织召集由政府专家和非政府组织及基层组织的代表参加的会议,以就通过国际合作实施《宣言》达成协议;

8. 又请秘书长通知人权委员会第五十届会议和大会第四十九届会议有关联合国系统各组织、计划署和机构为实施《宣言》而进行的各项活动;

9. 吁请人权委员会通过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继续就关于这个问题的未来行动方向、尤其是关于实施和加强《宣言》的实际措施向大会提出建议,要考虑到关于作为一项人权实现发展权利的全球协商会议的结论和建议以及发展权利问题工作组的报告;

10. 满意地注意到世界人权会议的结果,会议重申所有人权都是普遍的、不可分割的、相互依存和相互关联的,民主、发展与尊重人权和基本自由是相互依存和相辅相成的;

11. 决定在其第四十九届会议上,在题为“人权问题、包括为增进人权和基本自由的切实享受的各种途径”的分项下审议这个问题。

1993年12月20日

第85次全体会议

48/131. 提高定期真正选举原则的效力

大会,

回顾其1989年12月15日第44/146号、1990年12月18